

证券代码：300125

证券简称：聆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0

##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增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董事兼总裁韩家厚先生、董事兼副总裁邱志华先生及监事会主席赵开新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1、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聆达股份董事兼总裁韩家厚先生、董事兼副总裁邱志华先生及监事会主席赵开新先生计划自2022年1月24日起6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合竞价、连续竞价和大宗交易）增持公司股份，分别增持金额不低于220万元、185万元和95万元或分别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12万股、10万股和5万股，每人分别以实现二者之一即为完成本次增持计划。

2、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增持主体均已完成个人增持计划，本次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增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其中，韩家厚先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21,7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6%；邱志华先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0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9%；赵开新先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5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0%。

### 一、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聆达股份、公司）董事兼总裁韩家厚先生、董事兼副总裁邱志华先生及监事会主席赵开新先生基于对太阳能光伏行业广阔前景及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计划自2022年1月24日起6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合竞价、连续竞价和大宗交易）增持公司股份，分别增持金

额不低于220万元、185万元和95万元或分别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12万股、10万股和5万股，每人分别以实现二者之一即为完成本次增持计划。本次增持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关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 1、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韩家厚先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21,753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0.046%；邱志华先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03,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0.039%；赵开新先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54,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0.020%。韩家厚先生、邱志华先生及赵开新先生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均已实施完毕。具体增持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股数 (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增持金额 (元)
韩家厚	董事兼总裁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4月22日	86,753	0.033%	1,264,291.67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4月25日	35,000	0.013%	501,775.42
合计				<b>121,753</b>	<b>0.046%</b>	<b>1,766,067.09</b>
邱志华	董事兼 副总裁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4月22日	94,900	0.036%	1,405,386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4月25日	8,100	0.003%	118,002
合计				<b>103,000</b>	<b>0.039%</b>	<b>1,523,388</b>
赵开新	监事会主席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4月22日	54,000	0.020%	797,579.43
合计				<b>54,000</b>	<b>0.020%</b>	<b>797,579.43</b>

注：上述增持金额包含相关交易费用。

### 2、本次增持前后持股变化情况

姓名	职务	本次增持前持股情况		本次增持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韩家厚	董事兼总裁	0	0%	121,753	0.046%
邱志华	董事兼副总裁	0	0%	103,000	0.039%
赵开新	监事会主席	0	0%	54,000	0.020%
合计		<b>0</b>	<b>0%</b>	<b>278,753</b>	<b>0.105%</b>

###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2、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韩家厚先生、邱志华先生和赵开新先生已披露的增持计划均已实施完毕。韩家厚先生、邱志华先生和赵开新先生承诺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1、增持主体《关于完成增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